

主动公开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文件

顺经发〔2018〕127号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关于组织 申报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通知

各镇（街道）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通知》（佛科函〔2018〕133 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18〕917 号）文件精神，现组织申报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备案

申报企业和中介服务机构分别填报《2018年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备案表》（一式一份）。我区第一批、第二批备案截止时间分别为6月11日、7月30日17:00时，逾期不备案的将不能享受本年度我区高企扶持政策。

（一）申报企业到所属镇（街道）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备案，没有中介服务机构的在“中介服务机构栏目处”填写“自编材料”。

（二）中介服务机构到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备案，并提供与企业的合作协议复印件一式一份、原件备查。

二、网上申报

我区第一批、第二批网上提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分别为6月25日、8月13日17:00时。自2018年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在“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平台开展。企业须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网址：<http://innocom.gov.cn>）、网上办事大厅（网址：<http://www.gdbs.gov.cn/portal>）和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网址：<http://pro.gdstc.gov.cn/>）完成注册登记。详见佛科函〔2018〕133号、粤科函高字〔2018〕917号。

三、现场核查

各镇（街道）经济和科技促进局需组织人员实地核查企业申报信息，填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

盖章签名后递交至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我区第一批、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一式一份）报送截止时间分别为6月28日、8月16日17:00时。没有通过镇（街道）审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的申报企业不作推荐。

四、纸质材料

我区第一批、第二批受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的截止时间分别为7月6日、8月24日17:00时。受理地点：顺德区大良近良路名汇大厦6楼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五、联系方式

大良 张伟志 电话：29938240、29938239

容桂 吴太伟 电话：29213937、29213955

伦教 黄凤玲 电话：27720265、27720070

勒流 廖翠敏 电话：25522380、25527196

陈村 樊文汇 电话：23833358、23830823

北滘 程颖诗 电话：26335932、26335922

乐从 陈浩铭 电话：28331210、28338862

龙江 林培联 电话：23366244、23878008

杏坛 何桂卿 电话：27388257、27388233

均安 王宝欣 电话：25518319、25386867

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赵金波 电话：22809226、22809221

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何启伦 电话：22830363、22830303

- 附件：1.《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通知》（佛科函〔2018〕133 号）
2.2018 年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备案表
3.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2018 年 5 月 22 日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22 日印发
